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2樓

承辦人：朱肇維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4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J646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3119775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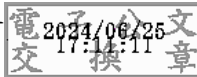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113學年度學（群）科中心、探究與實作及各領域推動中心、高中（職）優質化輔助方案與數位前導計畫、高中均質化及綜合高中所辦理之相關會議及研習活動，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爾後旨揭單位或辦理計畫召開之相關會議及研習活動，由辦理單位逕行通知時間，請以本函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，本局不另行發函。
- 二、旨揭人員出席倘影響課務推動時，授權學校本權責核定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